

汉麻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传闻情况

证券市场红周刊于 2015 年 6 月 21 日发布了题为《汉麻产业收购联创电子，后者涉嫌逃税问题多》的文章，作者诸法空相，文章中提到以下三个问题：

- 1、关于与关联方人事关系复杂的问题；
- 2、关于骗取高新资质，涉嫌逃税的问题；
- 3、关于诡异的采购现金的问题。

二、澄清说明

针对证券市场红周刊的质疑，公司向重组标的公司江西联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了《问询函》，要求针对媒体提到的三个问题进行核实，现收到江西联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《关于证券市场红周刊相关报道的澄清说明》，经核实，江西联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针对上述传闻事项说明如下：

1、关于与关联方人事之间的问题

公司董监事任职和是否领取薪酬是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的。公司六名非独立董事中，四名非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薪酬；公司五名监事中有两名职工代表监事，其薪酬由公司支付。公司股东委派的 2 名董事和 3 名监事均不参与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，均在股东方领取薪酬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2、关于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问题

截止 2014 年底，公司拥有职工人数 4308 人，是包括联创电子母公司及所有子公司的合并人数。按照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2014 年 8 月，联创电子母公司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复审中，职工人数为 2164 人，研发人员 259 人，占比 11.97%。鉴于此，联创电子完全符合高企认定必须的条件，证券市场红周刊在报道中纯属断章取义，混淆概念。

3、关于公司 2014 年度采购资金支付相关的问题

公司在 2014 年年初应付账款为 26622.70 万元,2014 年采购总额为 124850.70 万元,支付采购款 109983.07 万元,其中:采用货币资金结算方式支付 95323.91 万元,采用票据背书结算方式支付 14659.16 万元,后一种结算方式不反映公司的现金流量,所以此部分支付款项不在现金流量表内填列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公司认为证券市场红周刊报道未向上市公司、标的公司及相关机构采访求证,属个人观点,报道的发布具有误导性分析结果及立场和观点。公司谴责相关当事人不负责任的行为,声明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四、其他说明及必要提示

1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;

2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及巨潮资讯网: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为准,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汉麻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5 年 6 月 24 日